

北京市小麦品种审定标准（2025 年修订）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1 基本条件

1.1 抗病性

鉴定白粉病、条锈病和叶锈病三种病害，人工接种鉴定或田间自然发病三种病害非全高感。

1.2 抗倒伏性

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倒伏程度 ≤ 3 级，或倒伏面积 $\leq 40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70\%$ 。

1.3 抗寒性

抗寒性鉴定，或试验田间表现，越冬死茎率 $\leq 20.0\%$ 或不超过对照。

1.4 生育期

不超过安全生产和耕作制度允许范围，全生育期不长于对照3天。

当对照品种进行更换时，由小麦专业委员会对相应生育期指标作出调整。

1.5 品质

分强筋、中强筋、中筋和弱筋四类，各项品质指标要求都可以满足强筋的为强筋小麦；其中任何一个指标达不到强筋的要求，但可以满足中强筋的为中强筋小麦；其中任何一个指标达不到中强筋要求的为中筋小麦；达不到弱筋要求的也为中筋小麦。

1.6 真实性和差异性 (SSR 分子标记检测)

同一品种在不同试验年份、不同试验组别、不同试验渠道中 DNA 指纹检测差异位点数应当 ≤ 2 个。

申请审定品种应当与已知品种 DNA 指纹检测差异位点数 ≥ 4 个；申请审定品种与已知品种 DNA 指纹检测差异位点数=3 个的，需进行田间小区种植鉴定证明有重要农艺性状差异。

2 分类品种条件

2.1 高产稳产品种

审定品种与对照同为常规品种或杂交品种且同等级品质，两年区域试验平均产量比对照增产 $\geq 3.0\%$ ，且每年增产 $\geq 2.0\%$ ，生产试验比对照增产 $\geq 2.0\%$ ；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增产 $\geq 2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 。

申请审定品种为杂交中筋品种，对照品种为常规中筋品种，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产量比对照增产 $\geq 8.0\%$ ，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增产 $\geq 8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 。

2.2 绿色优质品种

2.2.1 节水品种：区域试验第一年节水指数 ≥ 1.2 ，且两年平均 ≥ 1.2 ；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产量比对照增产 $\geq 0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

2.2.2 早熟品种：比对照品种平均早熟 2 天（含）以上，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产量比对照增产 $\geq 0.0\%$ ，且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增产 $\geq 0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 。

2.2.3 优质品种：满足下述各项相关指标要求的强筋、中强筋和弱筋小麦为优质品种。

强筋小麦：粗蛋白质含量（干基） $\geq 14.0\%$ 、湿面筋含量（14%水分基） $\geq 30.5\%$ 、吸水率 $\geq 60\%$ 、稳定时间 ≥ 10.0 分钟、最大拉伸阻力 Rm. E. U.（参考值） ≥ 450 、拉伸面积 $\geq 100\text{cm}^2$ 。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产量比对照减产 $\leq 5.0\%$ ，且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减产 $\leq 5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 。

中强筋小麦：粗蛋白质含量（干基） $\geq 13.0\%$ 、湿面筋含量（14%水分基） $\geq 28.5\%$ 、吸水率 $\geq 58\%$ 、稳定时间 ≥ 7.0 分钟、最大拉伸阻力 Rm. E. U.（参考值） ≥ 350 、拉伸面积 $\geq 80\text{cm}^2$ 。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产量比对照增产 $\geq 0.0\%$ ，且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增产 $\geq 0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 。

弱筋小麦：粗蛋白质含量（干基） $< 12.0\%$ 、湿面筋含量（14%水分基） $< 24.0\%$ 、吸水率 $< 55\%$ 、稳定时间 < 3.0 分钟。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产量比对照增产 $\geq 0.0\%$ ，且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增产 $\geq 0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 。

中筋小麦：粗蛋白质含量（干基） $\geq 12.0\%$ 、湿面筋含量（14%水分基） $\geq 24.0\%$ 、吸水率 $\geq 55\%$ 、稳定时间 ≥ 3.0 分钟、最大拉伸阻力 Rm. E. U.（参考值） ≥ 200 、拉伸面积 $\geq 50\text{cm}^2$ 。两年区域试验平均产量比对照增产 $\geq 3.0\%$ ，且每年增产 $\geq 2.0\%$ ，生产试验比对照增产 $\geq 2.0\%$ ；每年区域试验增产、生产试验增产 $\geq 2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 。

2.3 特殊类型品种

根据北京都市型现代农业生产发展实际情况，对于糯小麦、彩色小麦、功能性小麦等特性突出品种，个别指标比如产量等，经专业委员会充分讨论，可以适当放宽。